



意林
轻文库



绘梦
古风系列
019

俏娇妃

闲宫

(二)
龙殿公子

柳扶疏 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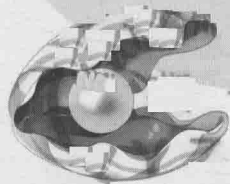
意林
轻文库



绘梦
古风
系列

俏娇女 闹皇宫

(二)
龙殿公子



柳扶疏 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 长春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俏娇小仙闹皇宫. 二, 龙殿公子 / 柳扶疏著. -- 长春: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8.3
(意林·轻文库. 绘梦古风系列; 019号)

ISBN 978-7-5498-3040-4

I. ①俏…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41910号

俏娇小仙闹皇宫(二)龙殿公子

QIAOJIAO XIAOXIAN NAO HUANGGONG (ER) LONGDIAN GONGZI

著 者 柳扶疏
出 版 人 孙洪军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任编辑 李 彬
图书统筹 凉小葵
特约编辑 杨 宁
绘 图 Carol可 团 子
书籍装帧 胡静梅
图书设计 张云丽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字 数 330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8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3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 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天津泰宇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498-3040-4

定价: 29.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 电话: 010-51908584



第一章 / 001

施家屯里施阿团

第二章 / 013

醉生梦死落九幽

第三章 / 029

烛光掩映现真容

第四章 / 043

碧水凝光鲛人泣

第五章 / 063

寰珠海下浮波城

第六章 / 077

沧海月明珠有泪

第七章 / 091

心事无踪乱纷然





第八章 / 105

旧时樱落满肩头

第九章 / 131

宝剑有意玲珑心

第十章 / 147

月色未明映临川

第十一章 / 167

往事如烟梦华年

第十二章 / 181

浪涛声里霜华落

第十三章 / 199

血莲绽放故人归

第十四章 / 215

云卷云舒又一春





第一章
施家屯里施阿团



施家屯原本是个平凡无奇的地方，却以一种特产闻名于世——洋葱。

这里所产的洋葱，个头儿饱满，颜色鲜亮，远销中土海外，十分有名气。在这施家屯中有一大户，户主人称施员外。施员外人如其名，乐善好施，是个大大的善人，却一直膝下无子，让他甚为苦恼。

终于在他五十岁那年，施员外得了个儿子，但这孩子生来体弱多病，脖子上还有一道与生俱来的暗红色狭长胎记。为了好养，故而起个贱名儿，叫作施阿团。

话说这施阿团的诞生颇有些离奇色彩，据说有一日施员外和夫人去庙里烧香，求神佛保佑施家香火旺盛，夜里施夫人便梦见九天祥云缭绕，有一仙人身披金色霞光，立于云端之上。次日施夫人忽觉头晕胸闷，请来郎中一诊，竟是有喜了。

怀胎十月之后，施阿团诞生了，施员外无比高兴，当宝贝一样。然而没过多久，高兴就变成了忧愁。为什么呢？

因为这施阿团是个傻子。

别人家孩子一岁会说话，两岁能跑，三岁就可以背唐诗三百首了，然而阿团直到四岁还讷讷得像石头一般。问他什么话也不会回答，问得多了，他便小嘴一撇，一双亮晶晶的眼睛盯着你，眼里就憋出了泪花儿，让人只觉得仿佛是自己错了似的。

阿团有个宝贝，是一把剑。那时候他只有三岁，还不曾开口说过话，有一天施夫人带着他外出，阿团忽然指着田里的某一处说：“娘，剑。”施夫人吓了一跳，顺着看过去，只见一把旧旧的破铁剑斜插在草丛中，如果不仔细看根本看不出来。阿团仿佛很喜欢这把剑，跑过去抱着它不撒手。

对于他的举动，施夫人又惊又喜，不管怎么说儿子终于会说话了，于是也就任由他将那把剑捡回了家。虽然在众人眼里那剑又旧又钝，简直像块破铁，然而阿团却将它当宝贝一样，去哪儿都带在身边。

后来阿团就慢慢会说话了，也比以往活泼了许多。虽然他并不似别家孩子那么聪明，又挑食得紧，坚决不吃洋葱，但对于这个儿子，施员外是当作心头肉般看待的。眼见他一天天长大，施员外一方面欣喜的同时，另一方面又难言地忧虑。

阿团的身体一直不好，时常生病，夜里也常做噩梦，喊一些奇怪的话语。他做梦的时候会下意识地摸着自己的脖子，就是那道胎记所在的地方，仿佛要护着自己，又仿佛要将它抹去似的。而当次日醒来，问起梦里的事，他又一概不记得了。

为了阿团的事，施员外想尽了办法。各路名医都来诊治过，却发现不了任何问题。后来当地一个有名的术士看过阿团后，对施员外说：“这孩子命中有贵人，只是



开化得晚了些，如遇见贵人，便可点石成金。”

得了这句话，施员外也总算吃了颗定心丹，便任由他去了。

时光飞逝，转眼间，阿团也平平安安、快快乐乐地长到了九岁。

这一年的花朝节，施夫人照例带着阿团去庙里上香，一回身，发现阿团不见了。施夫人急坏了，到处寻找，最终在湖边的一大片紫藤架下找到了阿团。问他刚刚干什么去了，阿团很高兴地说：“娘，阿团在跟一个漂亮的大姐姐……”说到这里，他仿佛忽然想到了什么，立刻捂上嘴，“阿团才没有跟一个漂亮的大姐姐玩呢！”

施夫人大惊，印象中阿团已经不是第一次说这样的话了。可是施夫人环顾四周，哪里有什么他说的大姐姐？听说小孩子的眼睛可以看到魑魅精怪，难道所遇非人？可是细一思量，在这佛门之地又怎么可能呢？

带着这样疑惑的心情，施夫人带着阿团离开了。望着他们离开的背影，在紫藤架后猫了很久的杨淙淙站起身来，长长舒了口气。

好险啊，差点儿被发现了。哎哟，她的腰……

说到杨淙淙和阿团的渊源，那可就久远了。相比起阿团这个有点儿呆又有点儿可爱的名字，杨淙淙更喜欢像曾经那样叫他——沈仪心。

没错，如今的施阿团，就是当年的沈仪心。

在三百年前沈越、蒋堃的那场叛乱中，沈仪心和敌人同归于尽。杨淙淙拼尽一切求天帝开恩，让他重回人间。然而如今的沈仪心已经完全不记得当年的事，更不记得她了。

当杨淙淙通过司命仙君打探到沈仪心如今所在的人家后，就一直在关注着他。但因为身份的关系，她不敢正大光明地出现，只敢偷偷陪他玩，教他些东西，并再三叮嘱不能把她和他在一起的事情说出去。不过阿团这个傻孩子……

“唉……”仙界里，杨淙淙托腮坐在自家的菜园中，长长叹了口气。

“有空叹气，不如过来帮我锄草。”一道平和温润的声音从旁边传了过来。

身为一个有几百 years 修为的小仙，虽然本体是一颗洋葱，但杨淙淙自从在上一届的比武大会上打败坞邕夺得头筹之后，也算是彻底扬眉吐气了一把，好多人都知道她的名字，她的两个好朋友白珠珠和白算算甚至给她成立了一个粉丝后援会，作为“被”人会的第一人，当然非锦澜仙君莫属了。

杨淙淙天不怕地不怕，最怕的就是自家仙君叫她干活儿。

锦澜仙君穿着一身竹青色麻衫，弓着腰在菜园锄草，衣袖挽了起来，露出一截修



长的手臂。明明是天上高高在上的仙家，生着一副俊美逼人的面孔，他却偏对种菜情有独钟，每天闲散淡然得很，乐呵呵地给菜地锄草浇水。明明用一个很小的仙术就可以解决的事情，他却喜欢亲力亲为。别的仙子、仙君的家中都是花园，只有锦澜仙君这里是菜园，若不是远处升腾缭绕的祥云，以及天边遥遥闪烁的天河，直让人以为这里不是天庭，而是人间的哪块田间地头呢。

杨淙淙起身，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

“又去看那傻小子啦？”锦澜仙君抿嘴一笑，“他可有长进？”

“还是那副样子，呆呆傻傻的。”杨淙淙一脸惆怅，“仙君，你说他会不会以后一直是这样傻乎乎的啊？”

“会啊。”

“啊？”杨淙淙大惊，“那怎么办？”

锦澜仙君乐呵呵地一边锄草，一边说：“不怎么办，顺其自然呗。你当年不也挺傻的，现在还不是好好的？”

“仙——君！”杨淙淙气得跺脚。她家这位仙君，表面上看似单纯无害，实则不然。他最大的爱好，一是种菜，二就是欺压杨淙淙。当然，他自己从来不承认。

锦澜仙君坐在凉亭中歇息，倒了杯茶：“你怎么那么担心他会变傻子啊？”

“我……我……”杨淙淙憋红了脸，支吾半天，忽然大着嗓门儿说，“我怕他长大以后娶不到媳妇儿！”

“噗——”锦澜仙君刚喝进嘴里的茶，就这么毫无征兆地喷了出来。

杨淙淙心虚，不敢看他，立马捡起锄头，闷头锄起草来。

“话说，现世的沈仪心，该有十岁了吧。”遥遥地，风将锦澜仙君的声音吹了过来。他坐于凉亭之中，闭目凝息，一只手放在膝盖上呈莲花状，另一只手飞快地掐算着什么，陡然间，他抬起头来：“淙淙。”

他的声音严肃起来，片刻之前的一派淡然模样顿时消失不见：“沈仪心当年元气大伤，虽然你求天帝给了他现世，但由于精魄受损，这一世的他生来便有缺陷，思想神识不如寻常人那般。若想他此生平安无恙，须得有人点化他、带着他修炼，他才可以逐渐恢复神识，找回记忆，想起当年旧事。”

杨淙淙不明白：“仙君，点化、修炼这些我懂，可是为什么要他想起当年旧事呢？”

“一切自有定数，待到他十八岁那年，你就会明白。”



锦澜仙君一副“天机不可泄露”的样子，杨淙淙听得稀里糊涂，心头一惊，正想细问，锦澜仙君却忽然换了语气：“啊，该给丝瓜搭架子了！”

菜园里的丝瓜长得正好，开出了茸茸的黄色小花来，甚是可爱。锦澜仙君说着，就跑了过去。那里原来是有个架子的，只是不够高。

“淙淙，帮我扶好下面的架子啊，我要爬上去在最高处再搭一个。”

杨淙淙看着锦澜仙君爬上爬下的身影，正发着愣，忽然他低头说道：“好啦，我刚才故意吓唬你呢，你也不用太担心啦，冥冥之中自有定数，是福是祸都未可知。现在他已经十岁，到了该找个师父修炼的时候了。你觉得孔雀仙子怎么样？”

“孔雀仙子……呃……她大概只会教他用一些药粉来敷面，美容养颜什么的吧……”

孔雀仙子在天庭中爱美是出了名的，倾慕她的人多了去了，但她一直都对锦澜仙君青睐有加，时不时暗送个秋波什么的。不过锦澜仙君却仿佛什么都不知道一般，好似块石头，杨淙淙看不下去，好几次暗示他，结果每次一提，都会被他敲脑袋。

“说的也是。”锦澜仙君认真地点了点头，“景若仙子呢？”

景若仙子居住在东海，颇爱种花，尤其是水仙，结果某一次水仙池中被人恶作剧地栽进去了一颗蒜头，便误打误撞地长成了杨淙淙的好友白算算。她和锦澜仙君的关系特别好，经常给他送些菜种子什么的，这不，前些日子还送了包西红柿种子过来呢，锦澜仙君可喜欢了。

“景若仙子向来喜欢聪明伶俐的，像沈仪心这样的，怕是不讨喜吧。”

“有道理。那太上老君呢？”

杨淙淙叹了口气：“沈仪心那笨蛋肯定连丹炉都不会打扫，弄得灰头土脸的。”

锦澜仙君也陷入了惆怅：“这么说来，这个傻乎乎的家伙注定是找不到师父了？”

杨淙淙原本正泄气着呢，此时仿佛忽然想到什么一样，两眼放光地看着锦澜仙君：“其实也不是啦，嘿嘿嘿，这不是还有仙君你……”

锦澜仙君打了个寒战：“你可别打我的主意，这些年，除了你，我可不想再教第二个人。”

杨淙淙感动得眼泪汪汪：“仙君，原来我在你心里这么独一无二吗？”

“不是。是因为你太笨，光教你就已经耗尽我所有的精力了。”

杨淙淙顿时泪流满面。



锦澜仙君摸了摸她的头以示安慰，然后继续往高处爬，爬着爬着忽然想到什么，回头说：“淙淙啊，你也修炼了好几百年，是不是该考虑收个徒弟了？”

杨淙淙一愣，扶着架子的手无意识地就松开了。

“咚”的一声，锦澜仙君一下子掉在了地上。好不容易快要搭好的架子也稀里哗啦全部散落了下来，翠绿的丝瓜藤缠了他一身，鼻子上还挂了一朵黄油油的丝瓜花，看上去甚是好笑。

杨淙淙自知闯祸，马上扑过去一把鼻涕一把泪地抱住锦澜仙君，这是她犯错时的常用伎俩，仙君心软，往往也就不跟她计较了。不过这次，任由她哀号了老半天，锦澜仙君还是坐在原地，一个字也没说。

杨淙淙抽抽鼻子，一脸悲伤地看着他：“仙君，难道你真的怪我吗？”

锦澜仙君也一脸悲伤地望着她，叹了口气：“淙淙啊，你实在是让我倍感痛苦啊。”

“为什么？”

“因为，你踩到我的脚了……”

杨淙淙怎么也想不到，自己竟然会有收沈仪心为徒的一天。

不过想不到归想不到，在做出了这个决定后，杨淙淙就开始了全方位的筹划，比如说在哪里教他、教他什么、如何教他，而这其中最让她伤脑筋的，还是如何将他从施家接走。

虽然她对沈仪心所有的事都了如指掌，但现在的他只不过是名叫阿团的孩子，正是需要在爹娘身边的时候，然而修炼需要清静，要离开世俗之地是肯定的。杨淙淙其实也不忍心让他这么早就同家人分离，可是锦澜仙君告诉她，十岁已经不小了，如果再晚些，那么修炼的效果会大打折扣，是后面若干年都赶不上的。

可是，如何说服施家让沈仪心跟她走是个难题。杨淙淙正苦恼着呢，锦澜仙君一拍胸脯说都包在他身上了，让杨淙淙夜里拿上一把蒲扇跟他走，杨淙淙不停追问，他却神秘兮兮地一个字都不肯透露。

这天夜里，施员外和施夫人同时做了一个梦。

梦里是满天星辰，浩瀚天河，忽然天空中有祥云浮现，一个素衣乌发的男子在云雾缭绕中负手而立。男子衣衫纤尘不染，明明没有风，衣袂却翩然飞舞，整个人如芝兰玉树，俊美得似凡人。他缓缓开口，声音如从瑶池飘来，是那般悦耳。



他告诉施员外夫妇，他们的孩子阿团命中带有仙缘，但尚未开化，为了他此生安康，必须得跟着仙人离家修炼。在明日会有一白衣女子前来接阿团，那就是阿团命里注定的师父。

说完这些，他乘着祥云缓缓离去，衣袂无风自动，唯留下一个淡然的背影。

次日施员外夫妇一醒来，便跟对方诉说了这个梦，得知两个人梦见的内容竟然一样，不由得大惊。施夫人忽然想起，在得知怀上阿团的前一夜，她也做了一个离奇的梦，细细想来，昨天梦中出现的，不正是当初的那位仙人吗？

联想起阿团平素里并不寻常的种种举动，又加上当年有术士曾说过他命中有贵人的话，种种情况综合在一起，经过慎重考虑，施员外夫妇虽然舍不得孩子，但为了阿团好，他们最终决定忍痛割爱。

于是，当第二天一袭白衣飘飘的杨淙淙前来接阿团时，就万分顺利了。

锦澜仙君出的那条妙计，就是——托梦。

作为仙人，天庭的规定是不可对凡人使用仙术，不过嘛，作为一个人缘一级棒的老好人，锦澜仙君自然还是有些法子的。夜游神平素里没少到锦澜仙君的菜园里摘些瓜果什么的，这次受锦澜仙君所托，为施员外夫妻俩创造了一个璀璨迷蒙的梦境，又把杨淙淙和锦澜仙君放了进去，都不是难事。

但是，梦里的环境虽然能创造，梦里的人却是不能用仙术来改变的。杨淙淙终于明白为什么自家仙君那天要特意嘱咐她带着蒲扇了，原来用途就是——扇风！

天晓得为了那看起来仙气十足的衣袂纷飞效果，杨淙淙躲在云里扇了多久的蒲扇，手臂都快扇断了。好不容易结束了梦境，她刚想坐下喘口气，就被仙君叫了起来，极度自恋地看着天河里自己的倒影，喜滋滋地说：“淙淙，你说我刚才是不是特别帅？”

杨淙淙觉得，他是在报那天她踩了他脚的仇。

不过不管怎么说，她总算顺利地将沈仪心这个小徒儿接走了，同时带走的还有那把他时刻不离身的破剑。

杨淙淙选的修炼的地方叫作忘离山，是一处与世隔绝的半仙之地，有仙气浸润，对修炼很有好处。以前杨淙淙还担心这一世的沈仪心年纪小，离开爹娘会哭闹不止，却没想到他听话得很，任由她牵着小手乖乖带走，仿佛知道这是命中注定的一样，让她甚为欣慰。不过很快，杨淙淙对他的印象就从“乖”这个字彻底改观了。

“阿团是你的俗世名字，而你既然跟着我修行，就要另起个名字，嗯……沈仪



心，这个名字我很喜欢，你喜欢吗？”杨淙淙小心翼翼地问他，语气很轻很轻，仿佛怕声音稍大一点儿，就会将什么吹走似的。

多年来，她还是第一次在他面前将这个名称出口，不知道现在的他，会接受这个完全陌生的名字吗？

出乎意料地，小男孩点了点头，没有丝毫犹豫。

杨淙淙紧张的心一下子就舒缓了下来，她笑着弯腰看着他，伸手摸了摸他的头：

“而我呢，我叫杨淙淙，从今天起就是你的师父。乖，叫师父。”

沈仪心仰着小脸看着她，一双眼睛眨呀眨的，没说话。

“叫师父。”

“淙淙。”

沈仪心的话让她一愣，重复道：“不是淙淙，是师父。”

“淙淙。”

“师父！”

“淙淙师父。”

“淙淙！”

“淙淙。”

“好吧……”

和沈仪心的第一次交手，就这样以杨淙淙的完败收场，从此以后，“淙淙”就成了沈仪心对她这个师父的特定称谓。

师徒二人就这样在忘离山住了下来。起初杨淙淙以为带徒弟，无非就是教他读书、练剑、懂道理，但事实上却是洗衣、做饭、哄孩子！

这还不算，她还得分跟这个小徒儿斗智斗勇。

起初沈仪心还比较听话，做错了事，她眼睛一瞪，他就瘪着小嘴委屈地不说话。而现在，有时候他偷懒不想练功，则会耍起小机灵，一会儿假装头晕，一会儿假装肚子痛，杨淙淙心软，纵然知道他在装病，也舍不得让他太辛苦，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而当他真的生病了，杨淙淙端来药给他喝，他又嫌苦，假装喝下去，转身就找个没人的地方吐了。被杨淙淙发现，又是一顿罚。

看着沈仪心现在的样子，杨淙淙总算觉得这就是最初在锦澜仙君的监督下处处想办法偷懒的自己，果然，有其师必有其徒啊！不用教，连偷懒的手段都是一模一样的。



她也总算明白锦澜仙君为什么不想再带徒弟，真的是太辛苦了。

半仙之地的时间和人间是不同的，这里一个月，便抵得人间一年。时光飞逝，转眼间，师徒二人也在忘离山修炼了七个月，此时的沈仪心已经从一个懵懵懂懂的孩子，长成一个十七岁的清秀少年了，个子竟然比杨淙淙还高出了一头，脑袋瓜儿也清明了许多，尽管算不上十分聪明，至少也不傻了。虽然依然不谙世事，但他脸上的轮廓已经依稀有了当年的影子，眼神中偶尔流露出的，也仿佛有曾经的风华。

杨淙淙看着日益俊朗挺拔的沈仪心，不知道为什么，心里有些隐隐的担忧。她始终不能忘记当年那个年轻的帝王最终绝望的眼神，困兽之斗，宁死也不屈服，最终跟敌人同归于尽……看着现在的沈仪心，往事不时会浮上她的心头，有些沉甸甸的，她下定决心，这一次无论如何都要保护好他，不会让他再受到任何的伤害了。

这一天，锦澜仙君路过忘离山，顺便来这里喝茶。锦澜仙君来这里多次，沈仪心早就认得他了，一见他便立马扑过去：“师公！”开心得像朵小花。

沈仪心特别喜欢锦澜仙君来，因为每次一来，杨淙淙就会缠着他做饭，锦澜仙君的手艺那可是闻名天界的，做出的菜道道色香味俱全，老远闻见就让人流口水了，比永远都只会煮清汤挂面的杨淙淙强到不知道哪儿去了。

说到做饭，沈仪心这家伙还真有天赋。跟着锦澜仙君学了几次，竟然已经掌握了厨艺的精髓，有不少拿手菜了，学习之快，厨艺之精，让锦澜仙君颇为满意，也让杨淙淙为自己汗颜。后来，两个人做饭的事自然也就被沈仪心承包了。

这次锦澜仙君来，除了给这个小徒孙传授厨艺之外，还带来了一个消息，那就是到了要带沈仪心出门历练的时候了。

沈仪心早就向往山下的大千世界了，可是淙淙总不让他去，这次可算有机会了。一听到这句话，他高兴得立马就冲回房收拾自己的小包袱，而留在大厅里的杨淙淙则面有担忧。

“该来的总会来，你总不能让他在这里待一辈子。”仿佛看出了杨淙淙心里所想，锦澜仙君说道，“他也长大了，该去外面的世界走走了。”

听了这番话，杨淙淙总算定下心来，决定带沈仪心下山了。说实话，她也好想念外面的花花世界啊，河阳城最出名的那家包子店，不知道还在不在；锦绣镇那家四季酒楼的酱爆肘子，她也好久没吃过了；对了，还有双流县的酱香兔头、华阳镇的鸳鸯火锅……

对于一个吃货而言，每天吃清汤挂面，真是莫大的痛苦啊！



说走就走，第二天，杨淙淙就带着沈仪心下山了。

第一次来到城里，沈仪心那叫一个兴高采烈，这里看一看，那里瞧一瞧，兴奋得不得了。一会儿拽着杨淙淙去看皮影戏，一会儿注意力又被街边卖糖人儿的小贩吸引了，一转身就没了影子。

杨淙淙找不到他，正焦急呢，忽然沈仪心从人群里钻了出来，手里拿着个糖人儿。杨淙淙一看，他手里握着的那个糖人儿，塌塌的鼻子，薄薄的嘴巴，脸上挂着一副欠扁的表情。她正想说丑，就听到沈仪心得意扬扬地说：“淙淙，看我捏的你，像吧？”

杨淙淙的小心脏在瞬间碎成了一百八十块。

沈仪心看了看手里的糖人儿，不明白杨淙淙为什么忽然生气走了，明明他捏得很写实嘛。望着杨淙淙的背影，他颇感委屈，嘟着嘴一言不发地跟了上去。

杨淙淙这个人，一向是化悲愤为食量的，她一路走一路寻觅着好吃的，当她来到一家店门口的时候，脚步忽然停顿住了。

店门口挂着一块巨大的牌匾，上面“御江山”三个金灿灿的字映在她的眼中。

回忆一下子扑面而来，这……不就是当初她和沈仪心初次相遇，然后一起吃饭的地方吗？

沈仪心也跟了上来，一会儿望着这块牌匾，一会儿又望着忽然愣住的杨淙淙，不明所以。他早没了从前的记忆，这个地方对他来说只是一家普通的饭庄罢了。

“两位客官里边请！”

杨淙淙本想换一家店吃饭，奈何小二热情无比地上前招呼，沈仪心就乐呵呵地跟着进去了，她只能无奈跟上。

看了看菜单，熟悉的各式菜名映入眼帘。沈仪心想来是饿坏了，点了满满一大桌子菜，当菜端上来的时候，杨淙淙一看，愣住了。椒盐鸭下巴，千层叉烧酥，窝蛋牛肉粥，椰奶红豆糕，水晶虾饺，泡椒凤爪，酱香牛肉，姜汁撞奶，杨枝甘露……

这，简直就是当初的情景再现！

杨淙淙在心里小声嘀咕，这家伙，记忆早就没了，爱吃的东西竟然还是一模一样的。

沈仪心显然饿坏了，狼吞虎咽的，连连夸好吃。小二在旁边自豪地介绍道：“客官真是慧眼，咱们这家店哪，最初开在前朝末代沈帝在位年间，一路传承下来，可是三百年的老店了。”



沈仪心疑惑：“前朝末代沈帝？”

杨淙淙刚想岔开话题，就听到小二压低了声音说道：“可不是嘛，听说那帝王十分年轻，勤政爱民，最后却不得善终……啧啧，当真引人叹息。不过，那也都是从说书人那里听到的旧事了。”

沈仪心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没再追问，杨淙淙的心也终于放了下来。时间过去了三百年，当初的沈越仅在位几年就被推翻，江山易主，现如今天子家姓蒋，皇后家姓良，杨淙淙猜想蒋氏一族或许就是当年蒋茹嫣一脉的后裔。时光流逝，岁月轮转，纷繁复杂的权力游戏依然在皇城之内继续上演着，但这一切都与他们无关了。

带沈仪心游历的日子是单纯而快乐的，起初他呆呆的，不谙世事，闹出了不少笑话。有一次两个人在街上遇到一个怀孕的女子，沈仪心没见过，非要追问杨淙淙那姐姐的肚子里装着什么，为什么那么大，杨淙淙回答：“小宝宝呀。”沈仪心愣了老半天，捂着嘴巴惊道：“她……她把小宝宝吃进肚子了？”杨淙淙笑得肚子都痛了。

还有一次，两个人恰巧遇到一户人家成亲。沈仪心见别人拜天地，觉得很好玩，一回到客栈就拉着杨淙淙拜着玩，杨淙淙告诉他不行，一个男子只有要娶一个女子，要同她白首偕老才可以拜天地的，沈仪心仰头说道：“那我也要淙淙白首偕老。”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神清亮，认真得很，一点儿也没觉得哪里不对，反倒害得杨淙淙脸红了，在他脑袋上狠狠敲了一记。

沈仪心特别爱看书，在忘离山的时候，他看的书都是四书五经、天文地理、历史兵法之类的，如今接触的那可就多啦。一次在街上，遇到有卖故事话本的，沈仪心非常感兴趣，驻足了好久。他买回去了许多书，什么《花颜错》啦，《守护十二生肖石》啦，等等，杨淙淙都不妨碍他看，还挺鼓励的，这些都是有趣的好书。但有一本故事书，杨淙淙却怎么都不允许他买，也不让他看，那是摊主私下里偷偷卖的一本书，据说在民间销量极好，名叫《沈帝传奇》。

沈仪心不明白为什么杨淙淙不许他看，自从当初在御江山听了小二的的话以后，他就对沈帝的故事非常好奇。在他看来，那本书只不过是一个讲前朝末代帝王的传奇话本而已。他不知道，那正是他自己的故事。

纵使杨淙淙万般阻拦，沈仪心还是抵不住好奇心，悄悄把那本书买来了，藏在枕头下，当杨淙淙发现的时候为时已晚，他已经偷偷摸摸地看完了。杨淙淙懊恼不已，沈仪心却觉得那故事着实是精彩，太好看了，错过的话真的要抱憾终生呢。

既然已经看了，那也别无他法，其实杨淙淙对这本书也是好奇已久，想知道话本



里的沈仪心究竟是怎样的，索性自己也看了起来。

这一看，真是哭笑不得，故事里的皇帝并没有被提及全名，只是简单的“沈帝”二字，书中他天赋异能，是天神后裔，李金兰则貌美如花，心狠手辣，还有个神秘的祸国红颜名叫萧扬紫，在沈帝身边潜伏了数年，杨淙淙猜测可能是误传，毕竟这个红颜名字虽然妩媚动人，但谐音太像太监“小杨子”了……

故事的最后，沈帝不是拔剑自刎，而是为了天下苍生、黎民百姓，毅然咬舌自尽，据说他嘴里的血滴在地上，长出了一簇鲜红芍药，年年盛开。看到这里，沈仪心唏嘘不已，感慨万千，杨淙淙则觉得写书的人想象力实在太丰富了……

随着经历增多，沈仪心虽然偶尔依然会说一些让人哭笑不得的话，但总的来说，终于慢慢脱掉了稚气，日渐成熟起来。有时候杨淙淙觉得时间是不是重叠了，现在的她带着徒儿，当初的她带着小跟班，同样是涉世未深，同样是在游历中成长，一切都是那么似曾相识。